

## 阳光精灵软件使用协议

请务必认真阅读和理解本《软件许可使用协议》（以下简称“《协议》”）中规定的所有权利和限制。本《协议》是用户与成都仁智互动科技有限公司（下称“我们”、“阳光精灵”）之间关于阳光精灵软件（意见简称“阳光精灵”）的法律协议。本《协议》描述阳光精灵与您之间关于“阳光精灵”许可使用及相关方面的权利义务。“用户”或“您”是指通过我们提供的下载安装渠道而获得软件授权许可和软件产品的个人或单位。请您审阅并接受或不接受本《协议》（未成年人应在法定监护人陪同下审阅）。除非您接受本《协议》条款，否则您无权下载、安装或使用本“软件”及相关服务。您一旦安装、复制、下载、访问或以其他方式使用本软件产品，将视为对本《协议》的接受，即表示您同意接受本《协议》各项条款的约束。

如果您不同意本《协议》中的全部或部分条款，那么您将无法使用“软件”。当您下载“软件”，单击“下一步”按钮来安装、复制或使用“软件”时，即表示您已经同意本协议约束，包括但不限于本协议、通告和隐私权政策等（如有）。

### 1. 权利声明

**1.1** 阳光精灵拥有本协议所规定的“软件”以及一切与“软件”相关的信息内容的著作权、商业秘密及其他相关的知识产权、其他合法权益。本“软件”的一切知识产权，以及与“软件”相关的所有信息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文字表述及其组合、图标、图饰、图像、图表、色彩、界面设计、版面框架、有关数据、附加程序、印刷材料或电子文档。

**1.2** 阳光精灵，及相关的阳光精灵标识均属于阳光精灵的知识产权，并受到著作权法，商标法和其它知识产权法律的保护，未经授权地复制、模仿、使用或发布上述标识，均被禁止

**1.3** 除了任何我们授权许可协议所提供的明确书面许可外，拥有本“软件”并不赋予您任何有关这些专利、商标、版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许可。未经阳光精灵事先书面同意，您不得为任何营利性或非营利性的目的自行实施、利用、转让或许可任何第三方实施、利用、转让上述知识产权。

**1.4** 儿童创作内容的知识产权：儿童在使用本软件及服务过程中产生的创意内容，其知识产权归儿童（或其监护人）所有。阳光精灵获得监护人明确同意后，可将该等内容用于产品优化、服务展示（如匿名化后作为案例分享）等与儿童成长相关的场景，不得用于商业营销等无关用途。未经监护人书面同意，阳光精灵不得向第三方转让、授权该等创作内容的使用权。

**1.5** 其他本协议未经提及的权利由阳光精灵保留。

### 2. “软件”使用方式

**2.1** 您必须通过阳光精灵的客户端软件来访问或使用“软件”，对于通过其它手段登录、使用所造成的后果，阳光精灵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阳光精灵的帐号和密码确认使用“软件”的用户身份。您应妥善保管您的帐号和密码，并对其使用及其遗失自行承担责任。您同意，如其您的帐号和密码遭到未获授权的使用，或者发生其他任何安全问题时，将立即通知阳光精灵。您在此同意并确认，阳光精灵对因上述情形产生的遗失或损害不负责任。

儿童使用规范：阳光精灵为儿童提供适龄内容过滤及使用时长管控功能，监护人可通过 APP 设置儿童每日使用时长、使用时段。阳光精灵承诺所提供的内容符合儿童身心发展特点，不包含暴力、恐怖、色情等不适宜儿童的信息。若因阳光

精灵未尽到内容审核义务导致儿童权益受损，阳光精灵将承担相应责任；因监护人未开启管控功能或允许儿童超时使用导致的不良后果，由监护人自行承担。

### 3.许可范围

3.1 我们将“软件”提供给用户，用户可以下载并依法享有“软件”的使用权，但不得用于商业目的。

#### 3.2 权利限制

3.2.1 禁止反向工程、反向编译和反向汇编：用户不得对本软件产品进行反向工程（Reverse Engineer）、反向编译（Decompile）或反向汇编（Disassemble），同时不得改动编译在程序文件内部的任何资源。除法律、法规明文规定允许上述活动外，用户必须遵守此协议限制。

3.2.2 组件分割：本软件产品是作为一个单一产品而被授予许可使用，用户不得将各个部分分开用于任何目的。

3.2.3 个别授权：如需进行商业性的销售、复制、分发，包括但不限于软件销售、预装、捆绑等，必须获得阳光精灵的书面授权和许可。

3.2.4 保留权利：本协议未明示授权的其他一切权利仍归阳光精灵所有，用户使用其他权利时必须获得阳光精灵的书面同意。

### 4.用户使用须知

4.1 软件功能：配合阳光精灵智能硬件设备的软件工具，具有资源播控，语音对话等功能。

4.2 本软件由阳光精灵提供产品支持。

4.3 软件的修改和升级：阳光精灵保留随时为用户提供本软件的修改、升级版本的权利。用户选择软件升级更新后会产生相应的数据流量费，由运营商收取。

4.4 本软件仅适用于官方网站公布支持的手机操作系统及具体的手机型号，软件可随操作系统启动而自动运行，以便随时提供所有功能服务并减少响应时间。如果用户在安装本软件后因任何原因欲放弃使用，应通过系统的软件管理功能卸载本软件。

4.5 您向阳光精灵提交的注册信息均真实、准确、及时、详尽和完整，并不断更新注册资料，以符合及时、详尽和准确的要求；不含有任何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承认或加入的国际条约的内容，且您通过“软件”所从事的一切活动都是合法、真实的，不侵害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若您为监护人，您提交的儿童个人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性别、生日、兴趣偏好等）应真实、准确、完整，且仅提交为提供服务所必需的信息，不得提供虚假信息或无关信息。

4.6 用户应在遵守法律及本协议的前提下使用本软件，不会将“软件”用于任何非法的或被本协议、条款和通告所禁止的目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4.6.1 删除或者改变本“软件”上的所有权利管理电子信息；

4.6.2 故意避开或者破坏人为保护本“软件”及相关内容知识产权而采取的技术措施；

4.6.3 利用本“软件”误导、欺骗他人；诽谤、虐待、骚扰、跟踪、威胁或以其他方式侵犯他人的合法权益（如隐私权和公开权）；

4.6.4 违反国家规定，对计算机信息系统功能进行删除、修改、增加、干扰，造成计算机信息系统不能正常运行；

4.6.5 未经允许，进入计算机信息网络或者使用计算机信息网络资源；

4.6.6 未经允许，对计算机信息网络功能进行删除、修改或者增加；

4.6.7 未经允许，对计算机信息网络中存储、处理或者传输的数据和应用程序进

行删除、修改或者增加；

**4.6.8** 破坏本软件系统或网站的正常运行，发表、传送、散布或传播任何不当的、亵渎性的、诽谤性的、淫秽的、粗俗的或非法的标题、名称、资料或信息。传送或以其他方式实现传送含有受到知识产权法律保护的图像、相片、软件或其他资料的文件；传送含有病毒、特洛伊木马（一种破坏性程序）、蠕虫、定时炸弹、消息删除虫的文件、毁损文件，或其他任何可能破坏他人电脑运行或他人财产的类似软件或程序；

**4.6.9** 使用“软件”时以任何方式损坏或破坏“软件”或使其不能运行或超负荷或干扰第三方对“软件”的使用或限制、禁止任何其他用户使用“软件”；在未经授权的情况下访问任何与“软件”关联的所有帐户、计算机系统或网络

**4.6.10** 将“软件”用于调查、竞赛、传销、兜售侵权商品、发送链式邮件、垃圾电子邮件、垃圾消息或任何重复的或未经请求的邮件（商业或其他方面）；

**4.6.11** 使用任何包含有通过侵犯版权、商标、贸易机密或任何一方的其他专有权利的方式而获得的“软件”的图像或相片的资料或信息。

**4.6.12** 未经他人同意而提取或以其他方式收集有关他人的信息，包括电子邮件地址；使用、下载或以其他方式复制或向他人或机构提供（无论是否收费）“软件”用户的任何目录或其他“软件”用户或使用方面的信息或其中的任何部分。

**4.6.13** 其他任何危害计算机信息网络安全的行为。

**4.7** 对于从非阳光精灵指定站点下载的本软件产品以及从非阳光精灵发行的介质上获得的本软件产品，阳光精灵无法保证该软件是否感染病毒、是否隐藏有伪装的特洛伊木马程序或者黑客软件，使用此类软件，将可能导致不可预测的风险，建议用户不要輕易下载、安装、使用，阳光精灵不承担任何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4.8** 我们不对因“软件”使用错误等问题所引起的授权用户损失而承担任何责任，但我们将尽量避免此类情况的发生且对付费授权用户在出现此类问题的情况下提供必要的支持服务。

**4.9** 用户自行下载、安装、使用非经我们开发并正式发布的其它任何由本“软件”衍生的软件将可能导致不可预知的风险，建议用户不要輕易下载、安装、使用，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与纠纷一概与我们无关。

**4.10** 您同意如您使用“软件”为任何第三方提供服务，对于您和第三方之间的纠纷，阳光精灵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4.11** 如您违反本协议规定的任何条款或因您使用“软件”的行为，导致阳光精灵或任何第三方为此承担了相关的责任，则您需全额赔偿阳光精灵或任何第三方的相关支出及损失，包括合理的律师费用。

**4.12** 您同意如您违反本协议规定的任何条款或阳光精灵的各项规则、通告，阳光精灵有权单方判断立即终止您使用“软件”，而无需事先通知并不退还已收取的任何费用。

**4.13** 你同意在使用“软件”的同时，同意接受阳光精灵提供的各类信息服务。

## **5.阳光精灵的权利义务**

**5.1** 阳光精灵将按照本协议的规定许可您使用“软件”。

**5.2** 阳光精灵有权在其服务器上复制保存您的信息，并用之为了您的利益与您联络。

**5.3** 阳光精灵有权随时删除含有任何违反法律、法规、软件使用许可协议、各项规则的信息或链接，包括阳光精灵对此有合理怀疑的信息。阳光精灵有权单独对

您提供的信息是否属于上述范围做出判断。

5.4 阳光精灵没有义务对您使用“软件”的行为进行监督。但是，阳光精灵在下列情况下保留权利在任何时候、无需给予通知并可以凭借任何理由终止您使用“软件”。（1）您严重违反本协议约定，经阳光精灵通知后未在合理期限内纠正；

（2）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要求终止服务；

（3）软件停止运营或服务模式重大变更。

因不可抗力、紧急安全事件等特殊情况下需立即终止服务的，阳光精灵应在终止后 24 小时内补发通知，并说明理由。

5.5 阳光精灵保留权利在任何时候根据适用法律、法规、法律程序或政府要求的需要而披露任何信息，或由阳光精灵自主决定全部或部分地编辑、拒绝传送或删除任何信息或资料。

5.6 上述保证将替代所有其它保证。在适用法律允许的最大范围内，特此替代所有其它保证、条件和声明，无论是明示的、默示的、口头的、法定的和其他方式，并且无论是依据本协议或其它协议而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不侵权、适合市场销售及适用于某个特定用途的默示保证。

5.7 如您因违反本协议规定的任何条款，被阳光精灵删除信息或终止“软件”使用许可，您已支付的费用将不予退还。

## 6. 隐私权保护

6.1 阳光精灵严格遵守《阳光精灵用户隐私协议》的约定，保护用户及儿童的个人信息安全。本协议关于隐私保护的约定与《阳光精灵用户隐私协议》不一致的，以《阳光精灵用户隐私协议》为准。

6.2 针对儿童个人信息的特别保护：阳光精灵仅在获得监护人明确同意后，收集、使用儿童的个人信息（具体范围及方式见《阳光精灵用户隐私协议》），且仅用于与儿童成长相关的服务场景，不用于商业营销等无关用途。监护人有权查看、更正、删除儿童的个人信息，有权撤回对儿童信息收集、使用的授权，具体操作方式见《阳光精灵用户隐私协议》。

6.3 阳光精灵不会向第三方披露儿童个人信息，除非获得监护人明确同意或法律强制要求，且披露前会告知监护人披露的目的、范围及接收方。

6.4 阳光精灵制定了以下四项隐私权保护原则，指导我们如何来处理产品中涉及到用户隐私权和用户信息等方面的问题：

（1）利用我们收集的信息为用户提供有价值的产品和服务。

（2）开发符合隐私权标准和隐私权惯例的产品。

（3）将个人信息的收集透明化，并由权威第三方监督

（4）尽最大的努力保护我们掌握的信息。

阳光精灵将不会在不通知的情况下透露您的个人信息，除非法律要求必须如此或者出于善意相信这样做的目的是为了：

（1）遵守法律法规或遵照司法部门对阳光精灵所要求的法律程序；

（2）保护和维护阳光精灵的合法权益；

（3）在紧急情况下保护阳光精灵或其网站的用户或社会大众的个人安全。

6.5 用户体验改进计划：为了改善产品的用户体验，阳光精灵会根据需要对产品的各功能使用情况进行统计，这些统计一般为每个功能的使用次数。通过分析统计数据可以提高产品质量，并且推出对用户有帮助的创新安全服务。统计只对阳光精灵产品自身的内容进行，绝不涉及用户的个人数据。统计方法为访问阳光精灵服务器的一个页面，服务器根据该页面的被访问次数统计以上行为的发生次

数。

6.6 阳光精灵提醒您如果您直接通过“软件”将个人的可识别信息或其他敏感数据透露给他人，这些信息可能会被接收人收集和使用。您通过“软件”发出的任何有关您或您家人的个人信息时应十分谨慎。阳光精灵并不控制或赞同通过“软件”交换得到的内容、信息或资料，所以阳光精灵明确声明对任何有关“软件”的责任以及任何您使用“软件”而产生的诉讼不负责任。

6.4 阳光精灵不对“软件”产品网站以外的网站的隐私声明或其他内容负责。

## 7. 第三方服务说明

您了解并确认“软件”中可能包含由第三方提供的服务，阳光精灵只是为了您的便利而提供该功能模块。您如需使用此等服务，应另行与第三方服务提供方达成服务协议，支付相应费用并承担可能的风险。阳光精灵对第三方提供的服务不提供任何形式的保证。

## 8. 终止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阳光精灵有权在不经事先通知的情况下，立即终止您使用“软件”的权利，而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 （1）您未支付应支付的费用；
- （2）您违反本协议有关保证、同意、承诺条款的约定；
- （3）您违反阳光精灵网站（[www.rzaigc.com](http://www.rzaigc.com)）和/或阳光精灵其他关联公司网站的条款、协议、规则、通告等相关规定，而被上述任一网站终止提供服务的；
- （4）其他阳光精灵依单方判断认为应该立即终止您使用“软件”的情形。

本协议终止之后，您需立即停止使用“软件”，并在三（3）日之内销毁全部与“软件”有关的文档或由阳光精灵提供的相关介质副本。本协议的终止，并不能当然的被认为免除您在本协议生效期间应履行的相关义务，包括但不限于付款义务。

## 9. 免责与责任限制

9.1 用户确认，其知悉本软件所有功能及阳光精灵为实现本软件各功能所进行的必要操作，其根据自身需求自愿选择使用本软件及相关服务。对于因您自身操作不当、未履行监护职责、第三方侵权或不可抗力导致的损失，由您自行承担。。

9.2 本软件经过详细的测试，但不能保证与所有的软硬件系统完全兼容，不能保证本软件完全没有错误。如果出现不兼容及软件错误的情况，用户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将情况报告阳光精灵，获得技术支持。如果无法解决兼容性问题，用户可以删除本软件。

9.3 在适用法律允许的最大范围内，阳光精灵对因下列情形导致的损失不承担赔偿责任：

- （1）因您使用非官方渠道下载的软件版本导致的问题；
- （2）因电信系统、互联网网络故障、计算机病毒等阳光精灵无法合理控制的原因导致的服务中断或数据损失；
- （3）您违反本协议约定使用软件导致的自身损失。

但因阳光精灵故意或重大过失（如未履行数据安全保障义务故意导致儿童信息泄露、提供不适宜儿童的内容导致儿童身心受损）造成的损失，阳光精灵仍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9.4 对于因电信系统或互联网网络故障、计算机故障、手机故障，或病毒、信息损坏或丢失、计算机系统问题或其它阳光精灵合理控制范围之外原因而产生损失，阳光精灵不承担任何责任。

9.5 用户违反本协议规定，阳光精灵有权采取包括但不限于中断使用许可、停止

提供服务、限制使用、法律追究等措施。

## **10. 法律及争议解决**

**10.1** 本协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0.2** 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将有关争议提交至北京仲裁委员会并按照其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 **11.其他条款**

**11.1** 如果本协议中的任何条款无论因何种原因完全或部分无效或不具有执行力，或违反任何适用的法律，则该条款被视为删除，但本协议的其余条款仍应有效并且有约束力。

**11.2** 阳光精灵有权随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变化以及公司经营状况和经营策略的调整等修改本协议。修改后的协议会在阳光精灵官方网站（[www.rzaigc.com](http://www.rzaigc.com)）上公布，并随附于新版本软件。修改后的条款应于公示即时生效。如果不同意改动的内容，用户可以自行删除本软件。在阳光精灵修改协议条款后，如果您继续使用本软件，则视为您接受本协议的变动。

**11.3** 在法律允许的最大范围内对本协议拥有解释权与修改权。